

## 合肥市大法弟子纪广英、贾成元被绑架迫害

【明慧网】大法弟子纪广英，女，七十七岁，贾成元，女，七十六岁。八月二十五日早九时左右，合肥骆岗派出所及合肥南七派出所等五人（四男一女），非法闯入大法弟子纪广英家抄家（出示一下搜查证，没署名原因和罪名），开始非法抄家，非法搜走电脑一台、打印机两台、大法书五十多本，还强行将纪广英带走，直至晚八时左右才让回家。

次日，又将纪广英带派出所询问，还要她在非法监视居住书上签字，被纪广英拒绝，至晚八时左右才让回家。据说，抄家原因是因为纪广英，之前曾用实名写过一封劝善信给区政法委书记。具体情况待了解。

八月二十六日早九时左右，合肥望湖派出所一个杨姓、一位李姓警察，闯入贾成元的女儿家（因拆迁，贾成元暂住其女儿家），没出示任何证件，非法搜家。搜走大法书三十多本，还强行将贾成元带到派出所非法审讯，问其最近有什么活动，都和谁联系，书是从哪来的、谁做的，等等。做详细笔录，直至下午一点，才放贾成元。详情待查。◇



法轮大法也称法轮功，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，至今已洪传100多个国家和地区，法轮功的书籍被译成40多种语言出版发行。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获得各国政府各类褒奖、支持决议案和信函超过5700项。“真、善、忍”的信仰得到了世界各族裔民众的爱戴和尊敬，却在中國大陸一地受到残酷迫害。◇

## 1400例假新闻 您看穿了吗？

中共为诋毁法轮功而开动国家机器，在媒体宣传方面投入巨资，炮制了大量假新闻，号称“1400例”，用来煽动民众仇恨。这些假新闻怎么出笼的？“利诱”是惯用手段。仅举几例。

### 记者许诺：药费减半

张海青，辽宁盘锦市刻字社业主，因患脊椎炎到北京协和医院看病，当时挂号的人很多。这时来了一个央视记者说：谁想上电视说法轮功不好，就给谁先挂号，并且药费减半。张海青着急看病，就胡说自己炼法轮功炼成罗锅，并按记者写好的台词说了。结果是先挂了号，但药费没有减半。后来张海青的妻子说中央电视台骗人。张海青没炼过法轮功，认识他的人都知道。这就是中共媒体炮制的“罗锅事件”。

### 二百元采访费

重庆永川双石镇的龙刚，家住双桥街七十号，精神病复发跳河死亡。一个姓杜的记者来采访他的妻子，把诬蔑法轮功的话写在纸上，叫她照着念，并给了她二百元钱。龙刚父母投书明慧网说：“儿子确实有精神病，当时是精神病复发跳

河，与法轮功没有任何关系。这是谁也抹煞不了的事实，作为父母，我们必须说真话，不能昧着良心。”

### 记者：完不成任务没奖金

中共1999年7月20日迫害法轮功以后，河北任丘电视台连续20天滚动播放了一条假新闻，声称河北省任丘市一位女士练功精神失常，抱孩子跳进白马河。后来，央视三台也播放了这一假新闻。

真实情况是：1998年5月的一天，河北省任丘市袁玉阁女士骑自行车接放学的孩子，她的车闸失灵，因闪避学生而摔到桥下的土坡上（并没有掉进河里），一周后外伤痊愈。

2000年1月4日，袁玉阁写信向国际社会澄清事实：我修炼法轮功是真的，我不小心掉到桥上，报道中却说什么抱孩子跳河自杀。这是歪曲事实，把“莫须有”的罪名硬加在法轮功身上，加得上吗？事后，我对来采访记者说：“报道失真，你得有职业道德。”记者说：“上级有任务，完不成任务没有奖金！”◇



## 迫害法轮功 法网难逃

■法轮功学员从未损害他人的利益，从未侵害他人的权利，从未妨碍他人的自由，从未干涉他人的信仰，从未藐视他人的尊严，从未提出任何政治诉求，一贯坚持和平理性。法轮功何罪之有！



你知道吗？



【明慧网】我的邻居先明（化名），去年很长一段时间感到胃痛，吃不下饭，他家里经济也不宽余，自己也没当回事。后来他胃痛得实在受不了，就在家人的逼迫下，去医院做了检查。医生告诉家人说是十二指肠癌晚期，手术都不能做了，回家他想吃啥买点好吃的，保养保养吧。没办法，先明只好从医院回家了。

我听说先明的病情后，去看望他。他躺在床上有气无力，说话都睁不开眼睛，一百七十多斤的人现在瘦得皮包着骨头。

我就凑近耳边上，告诉他大法的真相。他原来对法轮功也有所了解，我对他说你这病只有法轮功师父李洪志大师能救你，你要诚心诚意地念九字真言：“真善忍好”、“法轮大法好”，这是宇宙的特性、最高的佛法，你这点病算什么？打起精神来。

我就教他一句一句地念：“真善忍好”、“法轮大法好”，念了十几分钟，他就睡着了。

我天天去看他，进门就说“真善忍好”、“法轮大法好”，他也在炕上说“真善忍好”、“法轮大

法好”，我告诉他这是九字真言，你要牢记在心，有空就念。他说，婶子，我一定天天念。

有一天，我进门后，他就抢着跟我说：念“真善忍好”、“法轮大法好”真管用，真是太神奇了，你看我精神也好了，也能吃饭了，胃也不痛了，身体舒服多了。

又过些日子，我再去看他，他脸色红润，脸上身上都长肉了，从那以后，身体一天天好起来了。

几个月后，我又去看他，他说：“婶子，你看我身体已经全好了，饭也吃的多了，也有力气了，现在都去上班了，我真得好好谢谢你呀。”我说：“你可别谢我，你要谢谢慈悲伟大的法轮功师父李洪志大师吧！”他说：“我们全家人都非常感恩李大师给了我这第二次生命，成全了我们这一家人，我一定要坚信师父，坚信大法，‘真善忍好’、‘法轮大法好’，我会念一辈子的。”◇

## 天安门自焚 —— 中共炮制的伪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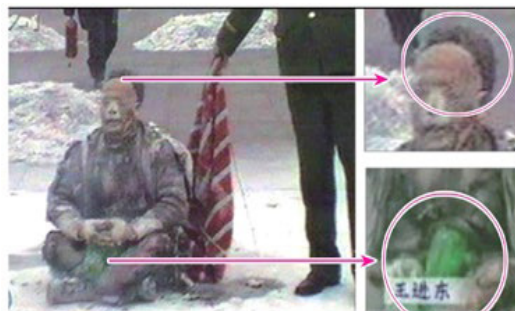
2001年1月23日，中共在天安门导演了一出“自焚”假案，栽赃法轮功。在央视播出的自焚画面上，出现了很多明显的漏洞。

国际著名的《华盛顿邮报》在2001年2月4日头版头条发表了调查报告《自焚的火焰照亮了中国的黑幕》。邮报记者菲力蒲·P·潘亲自到刘春玲的家乡开封实地调查，邻居们说从来没有人看见过刘春玲练法轮功。

2001年8月14日在联合国会议上，国际教育发展组织就“天安门自焚”事件强烈谴责中共当局的“国家恐怖主义行为”。

声明说：从录像分析表明，整个事件是政府一手导演的。面对铁证如山的事实，中共代表一句话也说不出来。◇

### 塑料瓶子和头发烧不坏？



◀ 央视录像中镜头画面清楚地显示：被火烧过的王进东衣服和面部严重烧坏，但他两腿间盛汽油的塑料雪碧瓶在高温下却翠绿如新，最易着火的头发也还完整。

警察在旁边拎着灭火毯摇来晃去，没有丝毫急迫，等王进东喊完口号，才把毯子盖到王的身上。到底是自焚还是拍戏？

▶ 央视录像中镜头慢放显示，刘春玲不是被烧死，而是被警察用重物击打头部倒下的。1、一手臂抡起，猛击刘春玲的头部；2、重物猛击刘的头部之后弹起；3、刘用手触摸被击打部位，随之倒地；4、一穿大衣的男子站在出手打击的方位，呈现着一秒钟前用力打击的姿势。

### 慢镜头分析：刘春玲是烧死的还是打死的？

